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认真履行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管理层带领经营团队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到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态势。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0 年主要经营成果

2020 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年度工作目标，规范内部管理、强化经营管控、推进风险防控，公司总体运行和安全生产保持平稳态势，各项工作都取得较好成效。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2,789.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56%；实现净利润 61,288.9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03%。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分别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情况
1	2020 年 03 月 09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一）审议《关于开展原油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首席执行官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	<p>(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五) 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p> <p>(六) 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七)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p> <p>(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p> <p>(九)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十)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p> <p>(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十二)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p> <p>(十三) 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十四)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十五) 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的议案》</p> <p>(十六)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p>(十七)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3	2020 年 06 月 16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一) 审议《关于赎回“华夏转债”的议案》
4	2020 年 08 月 24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p>(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 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三)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四)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	(一) 审议《关于签订<飞机买卖协议>和<飞机买卖通用条款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的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案》 (二)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制订〈首席执行官工作细则〉的议案》
7	2020 年 11 月 23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一) 审议《关于出售飞机的议案》
8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一)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规范进行，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主持。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情况
1	2020 年 05 月 19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p>(八)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p> <p>(九) 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十)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十一)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p>(十二)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2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20 年 11 月 02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审议《关于签订〈飞机买卖协议〉和〈飞机买卖通用条款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

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规范进行，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均得到了认真执行。

(三) 航线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飞航线 169 条，其中独飞航线 151 条，占公司航线比例达 89%；公司覆盖航点 127 个，其中支线航点 92 个，占全国支线航点的 47%。

(四) 机队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CRJ900 型飞机 38 架、A320 型飞机 14 架、ARJ21 型飞机 2 架，在运营飞机共计 54 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扩大，2020 年以融资租赁方式引进 A320 型飞机 3 架，以经营租赁方式引进 ARJ21 型飞机 2 架。

(五) 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 2020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行了全程跟踪，并与年审会

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按时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审计计划安排及财务报表资料进行审阅并发表了审阅意见。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4次战略委员会会议。战略委员会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投资事项提出可行性建议，对优化公司主营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积极了解公司董事、高管架构及岗位职责，研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选择程序并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提出建议，确保公司管理层稳定和经营管理能力提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薪酬体系，报告期内，共召开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三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制度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完成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实际控制人、机构及个人投资者、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等之间的信息沟通。主动了解和收集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并以公告、投资者关系管理互动平台回答或电话回复等方式及时回应投资者。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专线电话、董秘邮箱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互动平台等多渠道主动加强与投资者联系和沟通，及时答复投资者在深交所互动平台上提出的各种问题，听取中小投资者相关建议，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

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了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八）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九）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管理层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的要求，对本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在所有重点控制环节均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已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三、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安全管理方面

继续推动安全文化建设，逐级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优化现有风险管控系统与安全管理系统，推动安全进入全面系统化管控阶段。在法定自查的基础上，将自查重点从“文文符合”向“文实符合”转变，强化法定自查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固化隐患排查治理机制，以“法定自查+”推动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从体系、内容、形式和效能方面提升自我安全水平。

（二）经营方面

- 1、进一步扩大机队规模，优化机队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 2、持续扩大干支合作范围，提高通程航班比例。
- 3、提升以产品为中心的经营能力，实施差异化产品销售。

（三）战略发展方面

- 1、差异化战略定位，推动支线航空模式创新。深度挖掘支线网络及航线布局潜力，实现“干支通”三网融合，进一步提升网络通达性和竞争力。
- 2、通过发展旅游等匹配支线网络特性的业务，提升航空网络盈利能力，强

化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四）公司治理

进一步推进公司治理建设，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勤勉尽职，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为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的工作。2021年度，董事会将继续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指导作用，为公司的稳健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28日